

## 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根据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9,921,388.88 元，公司实收股本是 10,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尚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亏损原因

受 2022 年下半年新冠疫情影响，导致公司前期跟踪的一些项目出现了延期、暂停甚至取消的情况，这使得公司的项目及销售订单量随之减少，且主要客户回款进度较慢，累计亏损金额较大。2023 年上半年下游市场有所好转，公司加大了销售宣传推广力度，使得新增订单有所增加，为提高生产能力公司相应增加了生产人员，导致成本费用增加，因此，虽然 2023 年上半年收入较去年同期有所增长，但仍未能有效弥补亏损。

#### 三、应对措施

公司将积极应对持续亏损问题，在拓展新业务，增加新产品研发力度，提高产品竞争力的同时，加强制度建设及内部管理，积极回收项目款项，提前做好风险评估。公司还将高度重视行业资源的整合与销售渠道的创新，不断探索效率更高、成本更低的采购与销售模式。

---

#### 四、备查文件

《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市蓝宝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4日